■新作聚焦

党益民长篇小说《天牧》：雪线之上的精神归返

□张志强

党益民的《天牧》是一部聚焦新时代高原戍边军民生活的长篇小说，是作者40余年创作生涯中“最用心、最有难度的一次写作”，也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100周年的献礼之作。

作品叙述的是山地旅“枪王”余木，退役离开高原特战部队之后，又重返高原创业戍边的传奇经历。选择他作为主角，体现了党益民“戍边文学”独特的创作思维。作者笔下的“戍边人”不仅仅有边防军人，也包含边境地区的普通老百姓。小说描写的是以边境安全与发展为共同目标，由边防军人、退伍兵（预备役士兵）、基层干部、警察、边境牧民等在军事文学中较少出现的“戍边共同体”。而余木这样一位重返高原的退伍兵，就成了架设在军民之间的一座多重视角的叙事桥梁。这个巧妙的角度，把军民共同戍边的历史与现实连接在一起，使得作品更加真实宏阔，具有很强的在场感。

小说中的军人角色有牺牲的赵哲队长，山地旅旅长、特战大队大队长王言，反恐战斗中断掉一支臂膀的李海，还有山地旅卓玛、胡薇、刘春丽、次央等女子特战队员。这些人物主要生活在军营，活动范围较为有限。而边境小镇牧区的地方人物，如牧民嘉措啦和贡吉夫妻，他们的三个孩子娜珍、旺姆、强巴，“牦牛合作社”的巴桑、小镇警察朗杰、政府郝书记等，还有后来闯入牧场的女子吴丽、间谍桑姐、阿江等，他们生活的范围比军人广阔，但也仅限于小镇与牧场。可以说，这两类人的生活空间都是有限的，只有余木这样的退伍兵才能穿行在军人与边地各色人等之间，起到联结众多人物的作用。因而，他就成了小说的理想主角，由此构建起有着启发意义的“戍边共同体”叙事架构。这种独特的视角，让我们看到了戍边故事更大的意义与力量，这种具有前瞻性的思维已经超出了传统意义上的边塞叙事文学的范畴，丰富了我们对戍边文学概念的理解与认知。戍边文学具有政治、社会、文化、军事等多重意涵。



回归情感的“边关”

传统的边塞叙事，讲的大都是踏上征途、在边关耗尽青春的故事。《天牧》却让余木走上了一条不同的道路：他退伍了，离开了边关，发现再也回不到曾经熟悉的繁华都市，那些安稳的工作、唾手可得的日常都离他越来越远。他真正惦记的是那个差点要了他的命也让他脱胎换骨的高原，还有那位因他的失误而牺牲的队长。“边关”在小说中不是主角离开或者偶尔思念的“老营盘”，而是主角要“回归”的地方。于是，他在掩埋队长的边境牧场，与当地政府一起创办了“牦牛合作社”。这段经历于他而言，是情怀，也是重生。这样就把“边关”从一个地理概念，改写成了一个情感概念。余木重返高原，既是继续戍边，也是回归安放灵魂的精神家园。这是整部小说最动人的意象逻辑。死者长眠于此，生者在此扎根，牧场既是埋葬队长的墓地，也是余木涅槃之所。

作品中的“牦牛合作社”，让“戍边”的内涵发生了质的转化。“戍边”原本是军事意义上的驻守边疆，但“牦牛合作社”却让“戍边”变成了军事戍守兼振兴牧业的“民生守卫”。“戍边”从军人的职责，变成了众志成城的新型“戍边共同体”。戍边部队的强军实践、牧民的日常、牦牛的繁衍、牧草的轮替、高原动物的相互依存等，这些具体的边关事物，也许就是新时代戍边文学“由单一转向多元、由内缩转向外扩、由封闭转向开阔、由偏僻的冰山雪谷走向人民大众”的具体表现。

丰富“戍边文学”的内涵

吴丽（李雪）这一人物的设置，是小说颇具巧思的安排。她初现于雪山牧场时自带神秘感。作者刻意留下悬念，让读者不禁猜想：她是企图非法越境的逃亡者，还是身份特殊的潜伏人员？这些疑问，直到故事结尾才一一揭晓。这种后置解密的叙事方式，打破平铺直叙的静态书写，推动故事在层层探寻中向前发展。与此同时，这条线索还牵出一条跨度悠长的历史脉络，串联起三代高原戍边人的命运。吴丽的继父曾在藏区服役，退伍之后又重返高原支教三年；吴丽翻阅余木的笔记时，又接触到更早一批戍边军人的过往。由此，小说将战争年代的第一代高原军人、后继的第二代戍边官兵、驾驭新式装备的新时代军人，还有脱下军装仍留守高原的预备役军人余木，以及老牧民嘉措父辈参与支边牦牛队的往事交织在一起，铺展出一代代军人与当地牧民接力守边的厚重图景。这种接力式的叙事结构，赋予这部“正在进行时”的现实题材小说难得的历史纵深感。

小说的情感线索跌宕曲折，叙事布局颇具留白的巧思，常常打破读者预先形成的种种预判。围绕主人公余木，作者设置了旺姆、娜珍、吴丽、苏丹等几位性格鲜明、各自独立的女性形象，人物走向并不容易预判。故事最终没有给出传统意义上的情感归宿这样的开放式处理自有深意：余木的内心，始终放不下牺牲的队长，也始终背负着自我救赎的课题与戍边的使命。他一心恪守军人本色，带领当地牧民增收致富，向新战友传授射击本领，当好山地旅的“磨刀石”；在内心的创伤尚未平复之前，他不愿接纳任何一段感情。

在这群女性之中，吴丽最接近核心女性角色。她背负争议的“逃亡者”身份，与余木“退役枪王”的身份形成一组耐人寻味的镜像——两人都行走在边境线上，都在艰难找寻属于自己的救赎与重生。整体来看，作者的叙事手法克制内敛，文字洗练，没有刻意煽情。情节推进与人物刻画依从生活情理铺展，尤为重视对人物内心世界的描摹。

小说中那些高原另类“主人”——动物们，对它们的拟人描写最见功力。无论是高原牦牛、雪豹、野狼、岩羊、鼠兔、旱獭，还是对十几种牧草的描写，都让人印象深刻。作者在创作谈中曾经谈到，对这些高原生灵的描写都有科学依据，为此他多次向林草部门和当地牧民请教。小说中的动物不是风景的装饰，而是牧场生态与牧业生计的一部分，也是戍边生活的另一道风景。夜里，雪豹会逼近羊圈，野牦牛在风雪中傲然挺立，旱獭和鼠兔等高原小生灵在草场地下挖出四通八达的洞穴，构造出自己独特的世界，以各自的方式参与高原生态的运转。作品以独特的方式呈现这些高原动植物，丰富了戍边文学的内涵。

揭开雪线之上不为人知的秘密

《天牧》的创作追求不止于讲述军民戍边与牧业振兴的故事，更在于揭开雪线之上那些不为外人知晓的秘密：军人的使命、牧民的生计、动植物的独特存在，还有高原本身的脾气秉性。把“忠诚”与“解密”并置，这部小说就有了更为广阔的叙事指向和现实意义。

小说的标题本身就蕴含着天地共生的哲思：天放牧人，正如人放牧牦牛。这一隐喻，既道出这片土地上本然的生存形态，也承载着深沉的思考。《天牧》还采用了别具一格的空间叙事。党益民曾谈及，这部作品将高原军营、边境牧场、偏远小镇与内地都市并置对照、彼此映照。这种写法和《一路格桑花》形成明显区别：《一路格桑花》以外来都市女性进入高原的视角，依靠都市与高原的碰撞推动故事；而《天牧》转换了叙事视角，以退伍军人的经历展开叙事——他们从高原走向内地，最终又选择重返高原。内地都市不再是审视边疆的参照视角，反而成为人物想要离开的地方。视角的这一重反转，使得边疆在文本之中，成为精神意义上的中心。

《天牧》体现了军旅文学对英雄形象的祛魅与重塑。在很长一段时间里，军旅叙事中的英雄往往都是无欲无求、没有个人情绪的符号。而近20年来，从“新红色经典”的讨论到军事文学的“人性化”转向，文学界逐步形成共识：真正的英雄，必须先是一个可信的人。小说中的余木就是一个“有缺点的英雄”。他不是完人，心底藏着愧疚、犹疑、放不下的牵挂与不肯言说的秘密。正是这些复杂的情绪，才使得他有了真实可信的体温。

《天牧》拓展了新边塞叙事的书写边界。传统边塞叙事多聚焦征戍、战事，落脚于国土防线的地理边界与精神疆域，而这部小说则将戍边的场域延伸至雪线之上的牧场、牧民合作社的围栏之间，让“戍边”成为军民共同守护边疆、扎根边地生活的具体实践。余木坚守的不再是一条必须时刻准备开枪、交火的防线，而是一片需要悉心经营和保障边疆百姓安居乐业的土地。这正是和平时期“强边固防”的现实内涵，也实现了边塞叙事的一次富有新意的突破。

（作者系原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创作教研室主任）

■创作谈

致敬高原的最后一个军礼

□党益民

当兵42年，我大部分时间都在高原戍边。起初，我们部队在海拔五千多米的唐古拉山修筑青藏公路，高寒缺氧，冰封雪裹，一年四季都得穿棉袄。晚上睡在帐篷里，穿着绒衣绒裤，盖着被子，有时还得加盖一件皮大衣。早晨醒来，大头鞋冻在地上，摇晃几下才能拔起来。在那里走路都气喘，更别说干重体力活了。有的战友因高原疾病倒下了，再也没有醒来。我也晕倒过，但很幸运，又醒了过来。十年间，我们师牺牲了108名战友，我们将他们称为“一百单八将”。他们牺牲了，我还活着，我不写他们，谁写他们？于是，21岁那年，我在唐古拉山的野营帐篷里，开始了业余写作。

40年来，我利用业余时间，创作出版了十余部书，包括七部长篇小说、两部报告文学，还有诗歌集和散文集。这些作品大部分是高原戍边题材，后来有论者称之为“戍边文学”。我50多岁重返西藏，因工作繁忙、年龄渐大、高寒缺氧、睡眠不好等原因，夜里不敢再加班写作，近十年没有创作长篇小说。

搁笔十年后重新提笔，是因为我退休离开了高原，不再奔波忙碌，有了空余时间。回到氧气充足的内地，想起高原边关，想起仍在戍边的战友，心里便生出一丝愧疚，好像自己是个逃兵，尽管我已到了最高服役年龄。离开高原后，我急切地在“次高原”找到一处偏僻之地，一边调养身体，一边开始创作酝酿已久的《天牧》。

《天牧》不仅是单纯的“诉苦”和牺牲奉献，我想将笔触伸向新时代军事变革和军警民戍边共同体叙事。在我看来，新时代军事文学特别是戍边文学，应该融入民族复兴、大国博弈、科技强军的时代叙事，书写新一代戍边军人的精神跃升与信仰坚守，塑造有信仰、有血性、有才智的戍边军人形象；应该从传统叙事向多元叙事转变，融入现代主义、先锋笔法、心理叙事，直面戍边军人的使命担当、个体成长与家庭困境等深层次矛盾，将英雄“人性化”，塑造真实可信的戍边战士，拓展戍边文学的叙事边界。

这些年来，我几乎走遍了西藏的所有县市，在履行戍边使命的过程中，积累了大量的第一手素材。我们特战部队的狙击手有男兵，也有女兵，我对他们十分熟悉。他们肩负使命职责，也有个人困惑和家庭困难。有一名藏族女狙击手，来自偏远的牧区，从一名战士成长为中尉排长，后来也成为先进典型，在全军享有盛名。还有一名边防军人，退伍后重返高原创办“牦牛合作社”，带领牧民发家致富，并且加入当地的预备役部队，充当老部队的“磨刀石”，用自己独有的方式戍守边关。这些战友中的许多人，都成了《天牧》里的人物原型。

军队是戍边的“主力军”，但不是全部。治国必治边，新时代的稳边强边工作，需要屯兵安民并举、固边兴边并重，提升军警民团结协作、应急保障和联合作战能力，建立起立体多元的戍边共同体。只有这样，边疆才能稳固，才能长治久安。戍边文学既是国防安全叙事，也是个体生命叙事，既要书写国家大义，也要书写个体生存状态，应将普通戍边者的个体命运融入国家宏大叙事之中，书写他们在面对高原苦寒、现实困境、个人情感时的抉择纠结，展现真实的人性温度。

戍边多年，我也结交了许多藏族牧民朋友。每次路过牧场，只要时间允许，我都会拐进去看一看，走进牧民的帐篷或藏式土坯牧屋，喝上几杯酥油茶，跟他们聊聊天。《天牧》里有关牧区场景和牧民日常生活的描写，都来源于我多年与牧民朋友交往过程中的观察与积累。有位战友从部队转业到当地林草局，我常去他那里了解情况，查阅有关牦牛饲养和牧业发展方面的资料。《天牧》中对牦牛、雪豹、雪狼、旱獭、鼠兔等高原动物以及十几种牧草的描述，不是我凭空臆造，都有科学依据。

这部小说我在心里“养”了十年。退休后，我第一时间带着笔记本电脑和简单的生活用品，去了2000米左右的“次高原”开始创作。修改书稿过程中，我又多次回到“次高原”，写一稿换一个地方，在外“游击”了三年，先后“折腾”了七稿。这部小说可能还不够完美，但我已经尽力了。对我来说，完成了，心里便踏实了。应该说，这是我致敬高原，向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100周年献礼的作品！

■评　论

苏区烟火映鱼水

——评卜谷《两个红军娃和他们的乳娘》

□钟俊昆

卜谷的长篇纪实文学《两个红军娃和他们的乳娘》，依托丰富的史料与口述资料，以红军后代邓苏生的成长经历为主线，从寻亲切入，插叙历史风云与人物命运的变迁，叙写了一段跨越时空、生死相依的红色往事，寄寓着苏区军民血脉相连的鱼水深情。

一是书写人民至上的革命初心。作品将镜头对准普通民众的生活细节，写出人民与革命者休戚与共的血肉联系。长征前夕，林伯渠、邓子恢两家将出生不久的幼子秘密托付给江西会昌的郭发仔夫妇。郭发仔勇担养育之责，一边靠做米果艰难地维持生计，一边多方奔走，向多位乳娘求取母乳哺育红军后代。危急关头，全城百姓一同保守两个红军娃的身世秘密，尽显群众对红军发自内心的拥护。作品将宏大的历史叙事落于个体的生存挣扎之中，借讨奶、逃难、艰难求生等具体场景，将苏区革命战争和普通人的生死抉择紧密勾连。本书主角邓苏生是红军后代、革命元勋之后，最初认亲时，一度被误认成邓子恢的孩子。作者刻意淡化他特殊的红色出身，重点描摹他作为普通人的成长轨迹：童年身有残疾，被人唤作“野稗草”，饱尝身心苦楚；青年时期在法院信访岗位上勤勉尽责，为基层群众奔走。生活里他谨遵父辈叮嘱从不依仗身份谋取私利；退休之后，又寻访红军旧址，传播这段少为人知的往事。作品通过他与撑排佬、菜农、信访群众的交往，以及同事的回忆等片段，铺展红军后代和不同阶层民众之间绵长的情感联结。

二是突出感恩奉献的家国情怀。乳娘、养父母的无私付出以及百姓的亲情传递，体现了苏区底层民众的朴实与坚韧，也深化了苏区军民血脉相融的时代主题。两个红军娃的成长，是“百家奶”哺育的成果；回归原生家庭后，他们选择以扎根老区的方式回报故乡和养父母，传承了知恩必报的传统文化精神，也体现出超越血缘与亲缘的大爱情怀。

三是重塑苦难中的人性温度。作品围绕战地托孤、讨奶求生、回归亲人身边等一系列事件，写出大历史之下个体命运的复杂与偶然，于苦难和坚守的细节里发掘人性光辉。战乱中被寄养的红军娃历尽艰辛，回到亲人身边也要面对成长路上诸多考验，但重重磨难不曾摧折他们。长大之后他们扎根基层、坚守初心，这份“在苦难中坚守、在坚守中重生”的力量，让读者得以触碰红色文化的精神内核，感受扎根大地、向上生长的力量。

作品主题价值的呈现，依托纪实文学特有的叙事艺术落地。作者抓住了纪实文学求真务实的基本要求，将采访成百上千名红军及其后代的素材融汇整合，以丰富的史料为支撑，让故事在历史情境与时代现实的对比中更加真实可感。作家的语言带着赣南乡土的烟火气息，以丰富的民俗生活细节填充叙事缝隙，将历史事件置于具体的文化语境中，让情节变得可感可触。如孩子成长的坎坷经历、红军父亲寻子的迫切心境、治残促学的牵挂等情节，都是以小事见大义，让红色故事不再是抽象的概念，而化作可共情的人间悲欢。

作品采用双线并行、时空交织的叙事结构，拓展了叙事的纵深感。一条线索追溯20世纪30年代至新中国成立初期的“送子—寻子—认亲”，铺展革命年代的苦难与坚守；另一条线索书写红军娃返赣后的报恩与奉献，勾连历史与现实，让读者清晰地看到红色精神的延续。苦难场景的压抑与人性光辉的绽放形成对比，史料记载、口述回忆穿插使用，让故事的讲述更具张力。

区别于很多惯于聚焦英雄人物的红色题材作品，这部作品把乳娘、养父母等普通人推到叙事中心。这些人物是在真实生存处境中还原出的鲜活个体。作品依托丰富的生活细节，借“小人物”映照大时代、大历史，展现普通民众和苏区革命不可分割的联系，让红色文艺成为连通历史与现实、人民与家国的情感纽带。

（作者系赣南师范大学教授）

■短　评

所有的路都是回家的路

——读鲁微《诗篇·两万五千里》

□王　爽

《诗篇·两万五千里》的作者鲁微在自序里坦言，这部书稿写完很久，他都不敢再翻开。这部长诗无疑是沉重的，从于都河畔到会宁城头，它把读者“按”在一条血与火铺成的路上，跟着那些连名字都没留下的人，一路跋涉，一路歌哭，一步一步走到天亮；它又是激昂振奋的，充满跨越时空的巨大力量——这不仅仅是一部关于长征的叙事诗，更是一部关于“人”在绝境中如何不低头的史诗。

对于长征的书写，鲁微选择了一条最艰难却最动人的路：不限于写“红军”的整体符号，而是写具体的人，一个个有血有肉有情感、有笑有泪有故事的人——

炊事班长老刘头背着一口锅走完二万五千里，到了吴起镇，有人劝他把锅扔了，他厉声说道：“谁敢说它是破铁，它是我的命，它是我们的命！”漫漫长征路上，就是这口锅，一路熬着野菜汤，托举起这支时刻在生死边缘跋涉的队伍。它盛过湘江的水，煮过赤水的鱼，融过雪山的冰雪，滤过草地的浊泥。锅里翻滚的不只是果腹的汤水，更是绝境之中生生不息的希望。

小号手白天走，晚上练，嘴唇吹破了，号嘴沾着血。在雪山山顶，“那声音，像刀子，划开了云层”。在草地上，号管里灌满了泥水，他把泥水抠出来，“那号声，像一根线，把走在前面的人和落在后面的人，穿在了一起”。这根无形的线，是信念，是方向，是“只要心还跳，就要往前走”的韧劲。在一个14岁孩子的精神世界里，它比生命还重要。

卫生兵小英子的药箱一开始装满了纱布和碘酒，后来装下的是37双牺牲战友留下的草鞋。到了会宁，她把草鞋一双一双摆在黄土上，说“我到了，我替你们到了，你们看看，这就是陕北”。每个活着的人都是逝者生命的延续，是他们不曾闭上的眼睛、不肯沉睡的心。

长诗也刻画了一组身处极限境遇的普通战士的群像：把棉衣尽数发给他人、自己只裹一件薄如纸的单衣冻死在雪地里的军需官；抱着锅死在雪山上、十指仿佛粘在锅上掰也掰不开的炊事员；抠着石缝爬上山顶、十个指甲掉了一半、膝腿磨得露出骨头的苗族战士。诗行没有急于把他们推上英雄的高台，而是一再确认：他们也是儿子、丈夫、父亲，是女儿、妻子、母亲。正因如此，这部为他们留声、留痕、留名的长诗最卓异的品格，在于重新照亮特殊历史处境里普通人身上的人性之光：他们同样怕疼、怕冷、怕死，却在极限处选择不回头。长征的伟力也因此被具体化，不是抽象的传奇，而是一个个普通人一次次挑战极限、承受痛苦，最终倒在路上或走到终点，用不屈的肉身和不灭的精神竖立起一座座不朽的丰碑。

鲁微在结尾写道：我们要替那些倒下的人走下去，“走到所有的路，都变成回家的路”。这一收束把全诗的行走意象由征途引向归途：先辈奋不顾身的抗争与牺牲，正是为了让后人都能在炊烟四起的暮色中平安回家，能和家人安然享用一顿晚饭。他们用自己的命，生生地铺出了这条路。诗中所铺展的，正是这样一种以命相承的道路：有人没能走过湘江，鲜血染红了江水；有人没能走过大渡河，松开的手再也没有抓住下一根铁索；有人没能走过雪山，坐下去就变成了人形的雪堆，春暖花开时也不会消融；有人没能走过草地，跟战友背靠着背永远地睡着了；有人没能走过腊子口，指甲抠进悬崖而后剥落，没能攀上最后一道险关；有人没能走过会宁，离红旗只差一个山头，直直地倒下去的时候，脸还朝着北方……但是每一个人都“没有后退一步”，都走到了他们力所能及的尽头。

“没有后退一步”是这部长诗最闪亮的光芒，也是长征留给后人最硬的那根骨头。

（作者系北方文艺出版社社长助理）